

股票代碼：3713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二路193號3樓之一
電話：(03)658195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1
(七)關係人交易	31~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3.大陸投資資訊	39
4.主要股東資訊	39
(十四)部門資訊	3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品投資控股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其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83,537千元及126,17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6.48%及22.89%；負債總額分別為4,526千元及14,518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69%及24.0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1,657)千元、(225)千元、(2,016)千元及2,237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8.73)%、6.12%、(4.92)%及(77.86)%。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所述，新品投資控股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63,772千元及2,826千元，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416千元、0千元、1,199千元及0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新品投資控股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恆升
陳蓓琪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三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6.30		109.12.31		109.6.30			110.6.30		109.12.31		109.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60,037	20	50,978	7	109,064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 24,650	2	30,000	4	10,000	2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五)(廿三))	-	-	-	-	8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三)及七)	17,969	1	75,139	10	931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六(五)(廿三))	13,559	1	1,840	-	23,115	4	2170 應付帳款	59,644	5	58,159	8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廿三)及七)	113,605	9	26,448	4	21,76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7	-	4,442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69	-	22	-	12,64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4,144	1	10,024	2	14,464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	-	-	-	2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815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2	-	438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3,107	-	3,156	-	2,930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207,653	16	233,861	32	39,073	7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七及八)	23,624	2	21,867	3	616	-
1410 預付款項	76,611	6	20,074	3	12,667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37	-	602	-	29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八及九)	11,761	1	4,012	-	1,477	-	流動負債合計	147,402	11	204,204	28	29,235	6
流動資產合計	683,657	53	337,673	46	219,909	3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02	-	1,402	-	-	-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	2,350	-	-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八及九)	-	-	-	-	2,563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七及八)	2,888	-	13,466	2	4,81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63,772	5	22,710	3	2,826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480,705	38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及八)	267,088	21	272,599	37	283,854	5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6,882	1	6,517	1	6,46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17,374	1	17,743	2	19,308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14,462	1	14,700	2	16,473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三)、八及九)	129,484	10	88,364	12	21,278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38	-	630	-	5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三)、八及九)	126,029	10	75	-	120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29	-	1,466	-	1,46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5,149	47	402,893	54	329,949	61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2,754	40	36,779	5	29,755	5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廿一))：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1,288,806	100	740,566	100	549,858	100	3110 普通股股本	780,900	61	780,900	104	780,900	142
							3200 資本公積	148,249	11	63,922	9	63,918	11
							3350 待彌補虧損	(309,749)	(24)	(350,384)	(47)	(358,394)	(65)
							3400 其他權益	(293)	-	(293)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19,107	48	494,145	66	486,424	8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	9,543	1	5,438	1	4,444	1
							權益總計	628,650	49	499,583	67	490,868	8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88,806	100	740,566	100	549,858	100

法人董事長：兆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資三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資三德



會計主管：廖筱菁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三)及七)	\$ 153,042	100	31,307	100	387,107	100	56,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及七)	112,613	74	24,511	78	309,150	80	43,007	76
營業毛利	40,429	26	6,796	22	77,957	20	13,735	2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270	1	985	3	3,814	1	1,583	3
6200 管理費用	15,921	10	11,855	38	30,262	8	22,695	4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五)(六))	22	-	-	-	22	-	-	-
營業費用合計	18,213	11	12,840	41	34,098	9	24,278	4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廿五))	476	-	1,771	6	476	-	7,242	13
營業淨利	22,692	15	(4,273)	(13)	44,335	11	(3,301)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六))：								
7100 利息收入	71	-	36	-	76	-	36	-
7010 其他收入	76	-	676	2	1,671	-	67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52)	(2)	61	-	(3,378)	(1)	84	-
7050 財務成本	(2,419)	(2)	(165)	-	(2,890)	-	(35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16	1	-	-	1,199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08)	(3)	608	2	(3,322)	(1)	440	-
稅前淨利	18,984	12	(3,665)	(11)	41,013	10	(2,861)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	-	12	-	-	-	12	-
本期淨利	18,984	12	(3,677)	(11)	41,013	10	(2,873)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984	12	(3,677)	(11)	41,013	10	(2,873)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994	13	(3,621)	(11)	41,007	10	(2,817)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010)	(1)	(56)	-	6	-	(56)	-
	\$ 18,984	12	(3,677)	(11)	41,013	10	(2,873)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994	13	(3,621)	(11)	41,007	10	(2,817)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010)	(1)	(56)	-	6	-	(56)	-
	\$ 18,984	12	(3,677)	(11)	41,013	10	(2,873)	(6)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26		(0.05)		0.53		(0.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0.24		(0.05)		0.51		(0.0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法人董事長：兆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資三德

經理人：資三德



會計主管：廖筱菁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晶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0,900	63,918	(355,577)	-	489,241	-	489,241
本期淨損	-	-	(2,817)	-	(2,817)	(56)	(2,8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817)	-	(2,817)	(56)	(2,87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4,500	4,500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780,900	63,918	(358,394)	-	486,424	4,444	490,868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0,900	63,922	(350,384)	(293)	494,145	5,438	499,58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	84,584	-	-	84,584	-	84,584
本期淨利	-	-	41,007	-	41,007	6	41,0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1,007	-	41,007	6	41,01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57)	(372)	-	(629)	629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3,470	3,470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780,900	148,249	(309,749)	(293)	619,107	9,543	628,650



法人董事長：兆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資三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資三德



會計主管：廖筱菁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晶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1,013	(2,8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345	9,959
廉價購買利益	(10)	(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3,000	-
財務成本	2,890	356
利息收入	(76)	(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19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76)	(7,242)
未實現銷貨利益	5,573	-
租賃修改利益	-	(2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069	2,9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	3,684
應收帳款	(11,719)	53,5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157)	(16,800)
其他應收款	(69)	(5,422)
存貨	26,208	(905)
預付款項	(56,536)	(190)
其他流動資產	12	(834)
合約負債	(57,170)	(13,505)
應付帳款	1,485	(3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15)	-
其他應付款	4,009	(1,377)
負債準備	(406)	-
其他流動負債	3,635	(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
調整項目合計	(161,046)	20,7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20,033)	17,865
收取之利息	76	36
支付之利息	(885)	(356)
支付之所得稅	(660)	(1,1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1,502)	16,3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200)	(2,800)
取得子公司	(37,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32)	(8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6	16,121
存出保證金增加	(4,507)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811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20,263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761)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5,954)	56,7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23,615)	70,0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800	-
短期借款減少	(19,150)	(8,533)
發行公司債	563,335	-
舉借長期借款	1,500	5,600
償還長期借款	(10,321)	(167)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63	-
租賃本金償還	(1,821)	(1,489)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70	4,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4,176	(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9,059	86,3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978	22,7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0,037	109,06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法人董事長：兆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資三德

經理人：資三德

會計主管：廖筱菁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晶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晶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二路193號3樓之一，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發電系統規劃、設計及安裝、各型太陽能面板模組之銷售及出售太陽能電廠。

本公司由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頂晶公司」）（股票代號3562）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九日董事會及六月二十日股東會決議申請設立，並以股份轉換方式由本公司取得頂晶公司100%股權，股份轉換對價係以頂晶公司每1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1股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股份轉換交易，頂晶公司於同日成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櫃買賣及公開發行，由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自同日起以股票代碼「3713」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6.30	109.12.31	109.6.30	
本公司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頂晶公司)	太陽能面板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本公司	新品再生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品再生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10)
本公司	欣晶太陽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晶太陽能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78.33 %	55.00 %	55.00 %	(註3、10)
新品再生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旭光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光公司)	其他金屬建材之批發及零售	51.00 %	- %	- %	(註4、9、10)
新品再生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陽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朝陽公司)	其他金屬建材之批發、零售	100.00 %	- %	- %	(註5、9、10)
新品再生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64.09 %	- %	- %	(註6、9)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品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品環保公司)	廢棄物清除、除役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7、9、10)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定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定裕公司)	其他金屬建材之批發、零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35.09 %	35.09 %	- %	(註6、9)
新品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新品環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環保綠能公司)	廢棄物清除、處理	100.00 %	100.00 %	- %	(註8、9)
定裕股份有限公司	旭光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光公司)	其他金屬建材之批發、零售	- %	51.00 %	100.00 %	(註4、9、10)
定裕股份有限公司	朝陽光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朝陽公司)	其他金屬建材之批發、零售	- %	100.00 %	100.00 %	(註5、9、10)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頂晶公司100%股權，頂晶公司於同日完成股份轉換交易，並終止上櫃買賣及公開發行。

註2：新品再生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由本公司100%持有，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3：欣晶太陽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由本公司55.00%持有，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又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辦理現金增資，由本公司增資認購新股，自該日起持股比例為78.33%；另非控制權益係由萊晶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欣晶工程有限公司分別持有16.67%及5.00%。
- 註4：旭光光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定裕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資，致該日起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51.00%；又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八日辦理現金增資，由新品再生公司增資認購新股，自該日起持股比例由新品再生公司及定裕公司分別持有19.00%及32.00%；後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由新品再生公司購入定裕公司持有之股數，自該日起新品再生公司持股比例為51.00%。
- 註5：朝陽光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由新品再生公司認購定裕公司持有之股數，而由新品再生公司100%持有。
- 註6：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係頂晶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後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由新品再生公司認購其剩餘股數，分別由新品再生公司及頂晶公司持有64.00%及35.09%，並自該日起併入合併公司。
- 註7：佺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更名為新品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 註8：新品環保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由新品環保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 註9：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 註10：民國一〇九年第二季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首次透過收購取得對他公司之控制，故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開始適用與企業合併相關之會計政策。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未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庫存現金	\$ 299	314	912
活期存款	219,738	50,664	108,152
定期存款	<u>40,000</u>	<u>-</u>	<u>-</u>
	<u>\$ 260,037</u>	<u>50,978</u>	<u>109,06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u>2,350</u>	<u>-</u>	<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六)。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6.30	109.12.31	109.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晴鴻綠能有限公司	\$ 907	907	-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	495	495	-
合 計	\$ 1,402	1,402	-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八日以1,200千元現金增資關聯企業晴鴻綠能有限公司取得其19.35%之股份。

3.利厚能源有限公司原為合併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合併公司未參與利厚能源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之現金增資，致持有權益下降至7.69%。該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經營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該公司92.31%普通股股權係由單一股東所控制，且該股東亦管理該公司之日常營運及參與政策制訂過程，合併公司對利厚能源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4.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6.30	109.12.31	109.6.30
國內定存單	\$ -	-	2,563

1.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合併公司上述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應收票據	\$ -	-	85
應收帳款	24,182	12,463	32,2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605	26,448	21,765
減：備抵損失	<u>(10,623)</u>	<u>(10,623)</u>	<u>(9,088)</u>
	<u>\$ 127,164</u>	<u>28,288</u>	<u>44,965</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6.30</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15,903	-	-
逾期1~30天	4,807	-	-
逾期31~120天	6,467	0.2%	(13)
逾期365天以上	<u>10,610</u>	100%	<u>(10,610)</u>
	<u>\$ 137,787</u>		<u>(10,623)</u>

	<u>109.12.31</u>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8,301	0.07%	(21)
逾期121~365天	1,522	99.47%	(1,514)
逾期365天以上	<u>9,088</u>	100%	<u>(9,088)</u>
	<u>\$ 38,911</u>		<u>(10,623)</u>

	<u>109.6.30</u>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2,893	0%	-
逾期1~30天	1,890	0%	-
逾期31~120天	8,106	0%	-
逾期121~365天	12,076	0%	-
逾期365天以上	<u>9,088</u>	100%	<u>(9,088)</u>
	<u>\$ 54,053</u>		<u>(9,088)</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u>10,623</u>	<u>9,088</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其他應收款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其他應收款－工程訂金退還款	\$ 17,111	17,111	17,111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關聯企業	-	-	10,469
其他應收款－假扣押	-	-	12,221
其他應收款－其他	91	22	442
減：備抵損失	<u>(17,133)</u>	<u>(17,111)</u>	<u>(27,580)</u>
	<u>\$ 69</u>	<u>22</u>	<u>12,663</u>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工程訂金退還款及資金貸與關聯企業收回可能性較低，全數提列備抵損失，請詳附註七及十三。

其他應收款－假扣押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日全數解除，請詳附註九(三)。

(七)存 貨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在建電廠	\$ 207,499	233,544	35,748
在製品	8	-	3,179
製成品	<u>146</u>	<u>317</u>	<u>146</u>
	<u>\$ 207,653</u>	<u>233,861</u>	<u>39,073</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存貨出售轉列	\$ 108,264	19,313	300,260	33,440
其他	<u>4,349</u>	<u>5,198</u>	<u>8,890</u>	<u>9,567</u>
	<u>\$ 112,613</u>	<u>24,511</u>	<u>309,150</u>	<u>43,007</u>

- 1.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2.合併公司因借款成本需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並不重大。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 <u>63,772</u>	<u>22,710</u>	<u>2,826</u>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3,000千元向關聯企業三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原股東取得其40.00%之股份，後以30,200千元參與共同現金增資，且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而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2,000千元向關聯企業雅比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原股東取得其40.00%之股份，後以30,000千元參與共同現金增資，且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而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以20,000千元現金增資關聯企業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35.09%之股份，且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而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37,000千元向原股東取得剩餘之64.91%股份，至此合併公司已100%持有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以2,800千元現金增資取得光拓能源有限公司46.67%之股份，惟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而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 5.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九)取得子公司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7,000千元向非關係人收購昕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4.91%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權益因而由35.09%增加至100%，並自收購日起將昕晶能源公司併入合併個體。
-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收購日)取得昕晶能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63
應收退稅款		79
存出保證金		36,195
其他應付款		<u>(181)</u>
	\$	<u>56,356</u>

上述合併公司所取得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為暫定，該等金額尚待完成最終評價。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十)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6.30	109.12.31	109.6.30
欣晶太陽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2 %	45 %	45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10.6.30	109.12.31	109.6.30
流動資產	\$ 45,306	112,591	10,046
非流動資產	3,080	1,639	-
流動負債	(21,074)	(106,709)	(171)
非流動負債	(900)	(838)	-
	<u>\$ 26,412</u>	<u>6,683</u>	<u>9,875</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5,723</u>	<u>3,007</u>	<u>4,444</u>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營業收入	\$ (137)	-	134,151	-
本期淨利	\$ (2,578)	(125)	(271)	(125)
綜合損益總額	\$ (2,578)	(125)	(271)	(1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之本期淨利	\$ (951)	(56)	87	(5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之綜合損益總額	\$ (951)	(56)	87	(56)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9,345	2,194	15,014	490	3,895	390,938
增 添	-	3,703	229	-	-	3,932
處 分	<u>(36,950)</u>	<u>-</u>	<u>(53)</u>	<u>-</u>	<u>(990)</u>	<u>(37,993)</u>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332,395</u>	<u>5,897</u>	<u>15,190</u>	<u>490</u>	<u>2,905</u>	<u>356,87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17,660	895	8,959	490	3,571	431,575
增 添	625	-	114	-	84	823
處 分	<u>(34,897)</u>	<u>-</u>	<u>-</u>	<u>-</u>	<u>-</u>	<u>(34,897)</u>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383,388</u>	<u>895</u>	<u>9,073</u>	<u>490</u>	<u>3,655</u>	<u>397,50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5,993	275	9,213	301	2,557	118,339
折 舊	7,488	421	1,115	81	338	9,443
處 分	<u>(36,950)</u>	<u>-</u>	<u>(53)</u>	<u>-</u>	<u>(990)</u>	<u>(37,993)</u>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76,531</u>	<u>696</u>	<u>10,275</u>	<u>382</u>	<u>1,905</u>	<u>89,789</u>
民國年1月1日餘額	\$ 120,714	74	8,421	137	1,907	131,253
折 舊	7,760	90	167	82	313	8,412
處 分	<u>(26,018)</u>	<u>-</u>	<u>-</u>	<u>-</u>	<u>-</u>	<u>(26,018)</u>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102,456</u>	<u>164</u>	<u>8,588</u>	<u>219</u>	<u>2,220</u>	<u>113,647</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63,352</u>	<u>1,919</u>	<u>5,801</u>	<u>189</u>	<u>1,338</u>	<u>272,599</u>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255,864</u>	<u>5,201</u>	<u>4,915</u>	<u>108</u>	<u>1,000</u>	<u>267,08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u>\$ 296,946</u>	<u>821</u>	<u>538</u>	<u>353</u>	<u>1,664</u>	<u>300,322</u>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280,932</u>	<u>731</u>	<u>485</u>	<u>271</u>	<u>1,435</u>	<u>283,854</u>

-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處分機器設備之處分損益分別為476千元及7,242千元，列報於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請詳附註六(廿五)。
-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因借款成本需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並不重大。
- 3.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擔保及裁罰案受限制資產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u>15,594</u>	<u>2,149</u>	<u>17,743</u>
民國110年6月30日	\$ <u>14,439</u>	<u>2,935</u>	<u>17,374</u>
民國109年6月30日	\$ <u>18,410</u>	<u>898</u>	<u>19,308</u>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6.30	109.12.31	109.6.30
存出保證金—電廠	\$ 129,484	88,364	10,354
存出保證金—假扣押	-	-	10,9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761	4,00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954	-	4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12	1,47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5	75	75
總計	\$ <u>267,274</u>	<u>92,451</u>	<u>22,875</u>

- 1.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存出保證金主係合併公司申請開發臺南市北門區保吉段國有土地，由合併公司支付履約保證金36,000千元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合約結束後退才可還保證金。
- 2.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出保證金主係合併公司取得「臺南市政府水利局防汛道路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計畫」，由合併公司支付履約保證金60,000千元予臺南市政府，並保證每年最低發電量。另於合併公司完成投資系統設置容量，按其比例之二分之一退還履約保證金，最高退還30,000千元，合約結束後退還剩餘保證金。
- 3.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金融資產主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擔保之受限制銀行定期存款及擔保部分案場之電費收入，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四)短期借款

	110.6.30	109.12.31	109.6.30
擔保銀行借款	\$ <u>24,650</u>	<u>30,000</u>	<u>1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45,350</u>	<u>-</u>	<u>5,000</u>
期末利率區間	<u>2.25%~2.30%</u>	<u>2.3%</u>	<u>2.15%</u>

- 1.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擔保銀行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信用保證。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動撥之金額為13,800千元，利率為2.25%，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償還金額為19,150千元。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及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擔保銀行借款	\$ 4,792	5,000	5,000
非金融機構借款	21,720	30,333	43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23,624)</u>	<u>(21,867)</u>	<u>(616)</u>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u>\$ 2,888</u>	<u>13,466</u>	<u>4,817</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u>
期末利率區間	<u>0%~3.5%</u>	<u>1.845%~3.5%</u>	<u>1.85%</u>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及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 擔保銀行借款係依新冠疫情之紓困方案辦理，且全數由國內政府信用保證。

(十六)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5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數	<u>(19,295)</u>	<u>-</u>	<u>-</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480,705</u>	<u>-</u>	<u>-</u>
權益組成部份－轉換權	<u>\$ 84,584</u>	<u>-</u>	<u>-</u>

買回權及賣回權認列之評價損益請詳附註六(廿六)。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569,615千元，扣除發行成本6,280千元後之款項563,335千元，業已全數收足，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日至一一五年三月十日)
- 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贖回方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1)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2)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4.債權人賣回辦法：

本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1.5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5.轉換辦法：

- (1)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止，債權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2)轉換價格之訂定：

新品投控：每股轉換價格為53.8元。

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流動	\$ <u>3,107</u>	<u>3,156</u>	<u>2,930</u>
非流動	\$ <u>14,462</u>	<u>14,700</u>	<u>16,47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七)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07</u>	<u>133</u>	<u>207</u>	<u>23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 變動租賃給付	\$ <u>377</u>	<u>-</u>	<u>968</u>	<u>-</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47</u>	<u>-</u>	<u>673</u>	<u>-</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 低價值租賃)	\$ <u>145</u>	<u>39</u>	<u>273</u>	<u>39</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942</u>	<u>1,764</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1~3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房屋全部（含停車格使用權）或部分出租、轉租、頂讓或以其它變相方法提供第三者使用。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合併公司承租之電錶設備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另，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向出租人連帶保證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

(十八)負債準備

	110.6.30	109.12.31	109.6.30
保固準備	\$ 5,460	5,458	5,408
員工福利	651	1,059	1,059
利息補償金	<u>771</u>	<u>-</u>	<u>-</u>
合計	<u>\$ 6,882</u>	<u>6,517</u>	<u>6,467</u>

1.保固準備主要係按合併公司銷售太陽能電池模組產品中，依部分銷售合約約定提供產品保固保證，保固政策為合併公司生產之太陽能電池模組一定年限內可維持原輸出功率之80%~90%。合併公司已訂定保固準備之提列辦法，依據未來模組輸出功率是否低於保證輸出功率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應提列之金額，提列之原則為(1)依對銷售合約出之保固承諾金額提列千分之一保固準備。(2)若有其他客觀資料顯示，合併公司未來保固費用可能發生之風險，超過合併公司已提列之保固準備時，則應提列足以承擔可能風險之保固準備。

2.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久任獎金之估列。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營業費用	\$ <u>16</u>	<u>7</u>	<u>31</u>	<u>14</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營業費用	\$ <u>489</u>	<u>431</u>	<u>940</u>	<u>707</u>

(二十)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u>-</u>	<u>12</u>	<u>-</u>	<u>12</u>

2.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各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廿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透過轉換股份之方式，以頂晶公司每1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1股普通股取得頂晶公司100%股權。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78,09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發行股票溢價	\$ 57,138	57,138	57,13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257	253
員工認股權	6,527	6,527	6,527
轉換權	<u>84,584</u>	<u>-</u>	<u>-</u>
合計	\$ <u>148,249</u>	<u>63,922</u>	<u>63,918</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若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六(廿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因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持續擴充規模，故股東紅利之分派以股票股利為優先，惟以現金發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0.1元，得改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之。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及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9,994</u>	<u>(3,621)</u>	<u>41,007</u>	<u>(2,8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u>78,090</u>	<u>78,090</u>	<u>78,090</u>	<u>78,09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26</u>	<u>(0.05)</u>	<u>0.53</u>	<u>(0.0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損)(稀釋)	\$ <u>21,302</u>	<u>(3,621)</u>	<u>42,611</u>	<u>(2,8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78,090	78,090	78,090	78,0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9,294	-	5,80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 通股影響後)	<u>87,384</u>	<u>78,090</u>	<u>83,892</u>	<u>78,09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24</u>	<u>(0.05)</u>	<u>0.51</u>	<u>(0.04)</u>

(廿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u>153,042</u>	<u>31,307</u>	<u>387,107</u>	<u>56,74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出售電廠收入	\$ 49,980	(735)	59,932	10,153
售電收入	11,112	11,919	20,114	21,287
商品銷售收入	5,122	20,123	54,279	25,114
代工收入等勞務 收入	1,591	-	1,637	188
工程收入	<u>85,237</u>	<u>-</u>	<u>251,145</u>	<u>-</u>
	\$ <u>153,042</u>	<u>31,307</u>	<u>387,107</u>	<u>56,74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於某一時點滿足 履約義務	\$ <u>153,042</u>	<u>31,307</u>	<u>387,107</u>	<u>56,742</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37,787	38,911	54,053
減:備抵損失	<u>(10,623)</u>	<u>(10,623)</u>	<u>(9,088)</u>
合 計	<u>\$ 127,164</u>	<u>28,288</u>	<u>44,965</u>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合約負債—流動：			
出售電廠	\$ 17,969	75,139	898
商品銷售	<u>-</u>	<u>-</u>	<u>33</u>
合 計	<u>\$ 17,969</u>	<u>75,139</u>	<u>931</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1%~15%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尚有累積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五)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u>476</u>	<u>1,771</u>	<u>476</u>	<u>7,242</u>

(廿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利息收入	\$ <u>71</u>	<u>36</u>	<u>76</u>	<u>36</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租賃收入	\$ 66	6	66	6
政府補助收入	-	644	-	644
廉價購買利益	10	26	10	26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	-	1,515	-
其他收入	-	-	80	-
	<u>\$ 76</u>	<u>676</u>	<u>1,671</u>	<u>67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	61	(5)	64
租賃修改利益	-	-	-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債評價損失	(2,050)	-	(3,000)	-
手續費支出	(373)	-	(373)	-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2)	-	-	-
	<u>\$ (2,852)</u>	<u>61</u>	<u>(3,378)</u>	<u>84</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銀行借款利息	\$ 307	32	678	120
利息補償金	2,005	-	2,005	-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7	133	207	236
	<u>\$ 2,419</u>	<u>165</u>	<u>2,890</u>	<u>356</u>

(廿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

1.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110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 24,650	25,210	25,21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9,671	59,671	59,671	-	-
其他應付款	14,144	14,144	14,144	-	-
租賃負債	17,569	20,439	3,477	5,310	11,65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3,624	24,076	24,076	-	-
長期借款	2,888	2,909	-	2,909	-
應付公司債	480,705	500,000	-	500,000	-
	<u>\$ 623,251</u>	<u>646,449</u>	<u>126,578</u>	<u>508,219</u>	<u>11,652</u>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0,000	30,690	30,690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2,601	62,601	62,601	-	-
其他應付款	10,024	10,024	10,024	-	-
租賃負債	17,856	20,884	3,537	5,198	12,149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1,867	22,478	22,478	-	-
長期借款	13,466	13,790	-	13,790	-
	<u>\$ 155,814</u>	<u>160,467</u>	<u>129,330</u>	<u>18,988</u>	<u>12,149</u>
109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 10,000	10,179	10,17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464	14,464	14,464	-	-
租賃負債	19,403	23,275	3,410	5,556	14,309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16	632	632	-	-
短期借款	4,817	5,530	632	4,898	-
	<u>\$ 49,300</u>	<u>54,080</u>	<u>29,317</u>	<u>10,454</u>	<u>14,30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6.30			109.12.31			109.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1	美金/台幣=	27.86	8,678	311	美金/台幣=	28.48	8,871	694	美金/台幣=	29.63	20,563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美金/台幣=	27.86	-	-	美金/台幣=	28.48	-	-	美金/台幣=	29.63	-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9千元及16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千元及64千元。

3.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56千元及77千元。

4.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2	-	-	1,402	1,4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350	-	2,350	-	2,3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80,705	-	486,150	-	486,150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402	-	-	1,402	1,402	
		109.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63	-	-	2,563	2,563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非上市(櫃)股票投資係使用市場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價值倍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除上述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2.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換評價模式進行評價。

(3)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6.30及109.12.31為2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廿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八)。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鼎元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雅比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品光電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兆晶綠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新品系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角宿能源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資三德	主要管理階層
游淮澤	主要管理階層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 49,585	12,659	81,450	17,632
新品系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10,243	-
新品光電有限公司	-	7,164	46	7,164
三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9,980	-	49,980	-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	18,870	-	18,870	-
	<u>\$ 118,435</u>	<u>19,823</u>	<u>160,589</u>	<u>24,796</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依雙方議定辦理。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 7,677	337	9,253	587
兆晶綠能有限公司	-	-	-	267
	<u>\$ 7,677</u>	<u>337</u>	<u>9,253</u>	<u>85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按雙方議定進貨條件辦理。

3.財產交易

(1)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科目	110年1月至6月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格
主要管理階層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	三鼎能源之股份	3,000
關聯企業—新品光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	雅比斯光電之股份	2,00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向關係人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金支出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 15	20	30	20

5.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6.30	109.12.31	109.6.30
應收帳款	鼎元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950
應收帳款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55,131	22,808	13,292
應收帳款	三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982	3,640	-
應收帳款	新品光電有限公司	-	-	7,523
應收帳款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	13,492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	20
		<u>\$ 113,605</u>	<u>26,448</u>	<u>21,785</u>

6.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6.30	109.12.31	109.6.30
應付帳款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 27	4,442	-

7.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6.30	109.12.31	109.6.30
合約負債	欣晶工程有限公司	\$ 16,089	14,852	-
合約負債	三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3,333	-
合約負債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	-	5,661	-
		<u>\$ 16,089</u>	<u>23,846</u>	<u>-</u>

8.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10.6.30	109.12.31	109.6.30
角宿能源有限公司	\$ -	-	10,469
減：備抵損失	-	-	(10,469)
	<u>\$ -</u>	<u>-</u>	<u>-</u>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係合併公司興建太陽能電廠而向關係人應收回之工程訂金退還款，因收回延遲，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該資金貸與案，共計10,469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底，經評估收款可能性，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惟上述款項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全數收回。

(三)合併公司由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之實際動支金額如下：

1. 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6.30	109.12.31	109.6.30
主要管理階層	\$ <u>51,162</u>	<u>65,333</u>	<u>15,433</u>

2. 租賃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6.30	109.12.31	109.6.30
主要管理階層	\$ <u>2,952</u>	<u>2,115</u>	<u>-</u>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672	1,396	3,446	2,810
退職後福利	65	59	134	114
	\$ <u>1,737</u>	<u>1,455</u>	<u>3,580</u>	<u>2,924</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6.30	109.12.31	109.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定存單)	(註)	\$ -	-	2,563
受限制活及存款及質押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註)	-	-	82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支存)	(註)	-	-	110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活存)	短期借款	6,760	4,0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	其他長期借款	2,642	543	4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應付公司債	243,458	-	-
存出保證金	其他長期借款	3,000	3,000	-
存出保證金	(註)	-	-	10,92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質押定存單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應付公司債	125,954	-	-
		\$ <u>381,814</u>	<u>7,543</u>	<u>14,112</u>

註：係為假扣押之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三)。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取得存貨－在建電廠	\$ <u>437,788</u>	<u>444,600</u>	<u>-</u>

(二)重大購售電合約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電公司」)均簽訂共26份購售電合約，台電公司每月向合併公司依約定價格購電，並以各該(機)組首次併聯日為計價起始日。屬不可撤銷之合約，其明細如下：

<u>公司名稱</u>	<u>售電對象</u>	<u>合約期間</u>	<u>備註</u>
合併公司	台電公司	20年	未經許可不得私自將電能轉售他人

(三)或有負債

財政部關務署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間，對子公司-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至一〇三年七月期間其中共三十五筆進口交易認為有虛報進口貨物產地，乃依海關緝私條例第三十六條及第三十七條、行政罰法第七條及第二十三條之規定進行裁罰，裁罰之罰鍰金額共計859,654千元，合併公司就前述裁罰案委請律師進行相關行政救濟程序，委任律師基於合併公司提供之資料及說明提出法律上及事實上有利於合併公司之主張，因此合併公司依律師評估之結果，決定不需估列入帳。

前揭處分案件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一〇九年八月四日間陸續由財政部關務署做出重核複查決定書，其決定為「原處分已非妥適，應予撤銷」，撤銷裁罰計859,654千元，另因本案相關所有之強制執行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日全數撤銷。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280	9,280	-	7,562	7,562
勞健保費用	-	852	852	-	568	568
退休金費用	-	505	505	-	438	438
董事酬金	-	600	600	-	590	5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62	462	-	269	269
折舊費用	3,945	1,832	5,777	3,754	976	4,730
攤銷費用	-	-	-	-	-	-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911	17,911	-	12,107	12,107
勞健保費用	-	1,731	1,731	-	1,131	1,131
退休金費用	-	971	971	-	721	721
董事酬金	-	1,200	1,200	-	1,160	1,1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49	949	-	518	518
折舊費用	7,890	3,455	11,345	8,014	1,945	9,959
攤銷費用	-	-	-	-	-	-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頂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新品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一 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	0	2	-	營業資金 需求	-	-	-	151,304	302,608	註1、2、5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陽太陽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444	19,444	17,111	2.39~3.22	1	19,444		17,111	-	-	151,304	302,608	註1、2、3

註1：依據子公司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予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依據子公司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對百陽太陽能有限公司其他應收款，經本公司評估未來回收可能性，已提列減損17,111千元。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往來業務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上列交易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1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1,134,783	508,000	508,000	-	508,000	67.15 %	1,134,783	N	Y	N
2	定裕股份有限公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57,628	45,000	45,000	-	45,000	117.13 %	57,628	N	Y	N

註1：依據子公司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如為直接持有該公司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公司或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公司，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依據子公司定裕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如為直接持有該公司表決權之股份百分之十之公司或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公司，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者之關係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利厚能源有限公司股票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495	7.69 %	495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晴鴻綠能有限公司股票	該公司前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	907	19.35 %	90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廿七)。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定裕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工程款-關係人	36,435	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2.83 %
1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光光電有限公司	3	合約負債	6,621	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0.51 %
1	頂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晶太陽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3	工程收入-關係人	71,571	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18.49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僅揭露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頂晶科技 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980,900	780,900	98,090	100.00 %	750,949	55,808	55,808	
本公司	新晶再生能源 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臺北市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155,000	5,000	15,500	100.00 %	155,467	558	558	
本公司	欣晶太陽能系 統股份有限公 司	臺北市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23,500	5,500	2,350	78.33 %	20,689	(271)	(358)	
頂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定裕股份有限 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50,000	40,000	5,000	100.00 %	25,388	(4,411)	(4,350)	註(1)
頂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新晶環保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	廢棄物清 除、除役	27,000	12,000	2,700	100.00 %	9,940	(1,030)	(1,030)	
頂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昕晶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20,000	20,000	2,000	35.09 %	19,769	(578)	(203)	
定裕股份有限公 司	朝陽光電有限 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	1,000	註(2)	- %	-	(244)	(150)	
定裕股份有限公 司	旭光光電有限 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	2,550	註(2)	- %	-	(164)	(20)	
新晶環保股份有 限公司	新晶環保綠能 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廢棄物清 除、除役	5,000	5,000	500	100.00 %	4,697	(247)	(247)	
朝陽光電有限公 司	先拓能源有限 公司	桃園市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2,800	2,800	註(2)	46.67 %	2,713	(54)	(25)	
新晶再生能源投 資 股份有限公 司	朝陽光電有限 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4,364	-	註(2)	100.00 %	1,393	(244)	(94)	
新晶再生能源投 資 股份有限公 司	旭光光電有限 公司	新竹縣	其他金屬建 材之批發、 零售	4,048	-	註(2)	51.00 %	3,977	(164)	(64)	
新晶再生能源投 資 股份有限公 司	昕晶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37,000	-	3,700	64.91 %	36,573	(578)	(9)	
新晶再生能源投 資 股份有限公 司	三鼎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33,200	-	3,320	40.00 %	34,634	3,114	1,434	
新晶再生能源投 資 股份有限公 司	雅比斯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再生能源自 用發電設備	32,000	-	3,200	40.00 %	31,998	(79)	(12)	

註1：定裕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聯屬公司間之已實現利益61千元，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係為有限公司。

新品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鼎元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94,077	22.79 %
資三德		4,501,000	5.76 %
游淮澤		4,500,000	5.76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為生產太陽能模組及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主要經營項目為各型太陽能面板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太陽能電廠興建工程及持有太陽能電站，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係單一產業部門。該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